

# 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文件

发〔2023〕74



## 《国际学生老社管理规章》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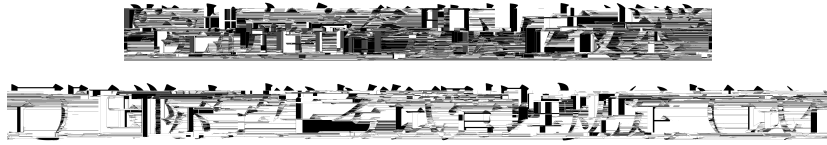
部：

《

定》

， 发 ， 。

2023 7 23



## 第一章 总 则

**第一条** 的、  
，保 常 ，保 的、  
、 ， 定本 定。

## 第二章 考试管理

**第二条** 必 参 ，并 带  
等 ，迟到超 15 （包 15 ）  
不 场。

**第三条** 按 的安 ，  
带 、 、IPAD、 、电 本  
电 备 场。 带 ，必  
按 到 场 的“ 处”。

**第四条** 不得 （  
、 等）， 的 不得 带 答  
。

**第五条** 当 笔 笔（ ） 答，  
不得 笔 笔， 答 必 定 本  
、班 。

**第六条** 除 的 ，不得

的。

**第七条** 保持考场安静，不得交头接耳，

不得随意进出考场，

不得大声喧哗。

**第八条** 答卷时，按照监考员的要求，

不得擅自离开考场。

**第九条** 考场内禁止吸烟、吃东西、喝水。

### 第三章 违纪和舞弊行为及处理

**第十条** 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属于违纪行为，但尚未构成舞弊行为的，按违纪处理。

1.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放在考场规定以外的地方。
2. 迟到 15 分钟以上。
3. 带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按定处理。
4. 不从考场规定通道进出考场、不服监考员安排、擅自离开考场、扰乱考场秩序、变造试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。
5. 不按规定时间答题；带答案。
6. 违反考场规定的其他规定。

**第十一条** 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属于舞弊行为。

1.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放在考场规定以外的地方。
2. 本人、他人或物品携带、传递、交换、借用、窃取、涂改、伪造、篡改、损毁、销毁试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、答题卡、答卷；传递、交换、借用、窃取、涂改、伪造、篡改、损毁、销毁试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、答题卡、答卷。
3. 舞弊行为，把本答卷暗

别；

4. 代 代 。

5. 电 弊。

6. 边 处

的 。

7. 的 弊 。

### 第十二条

， 处； 弊 当  
场 ， 程 ， 并 成 表 备 “  
” “ 弊”， 并 报。

### 第十三条

、 弊按《  
处 定（ ）》处 。

## 第四章 附 则

第十四条 本 定 发 ， 发  
处 处 。